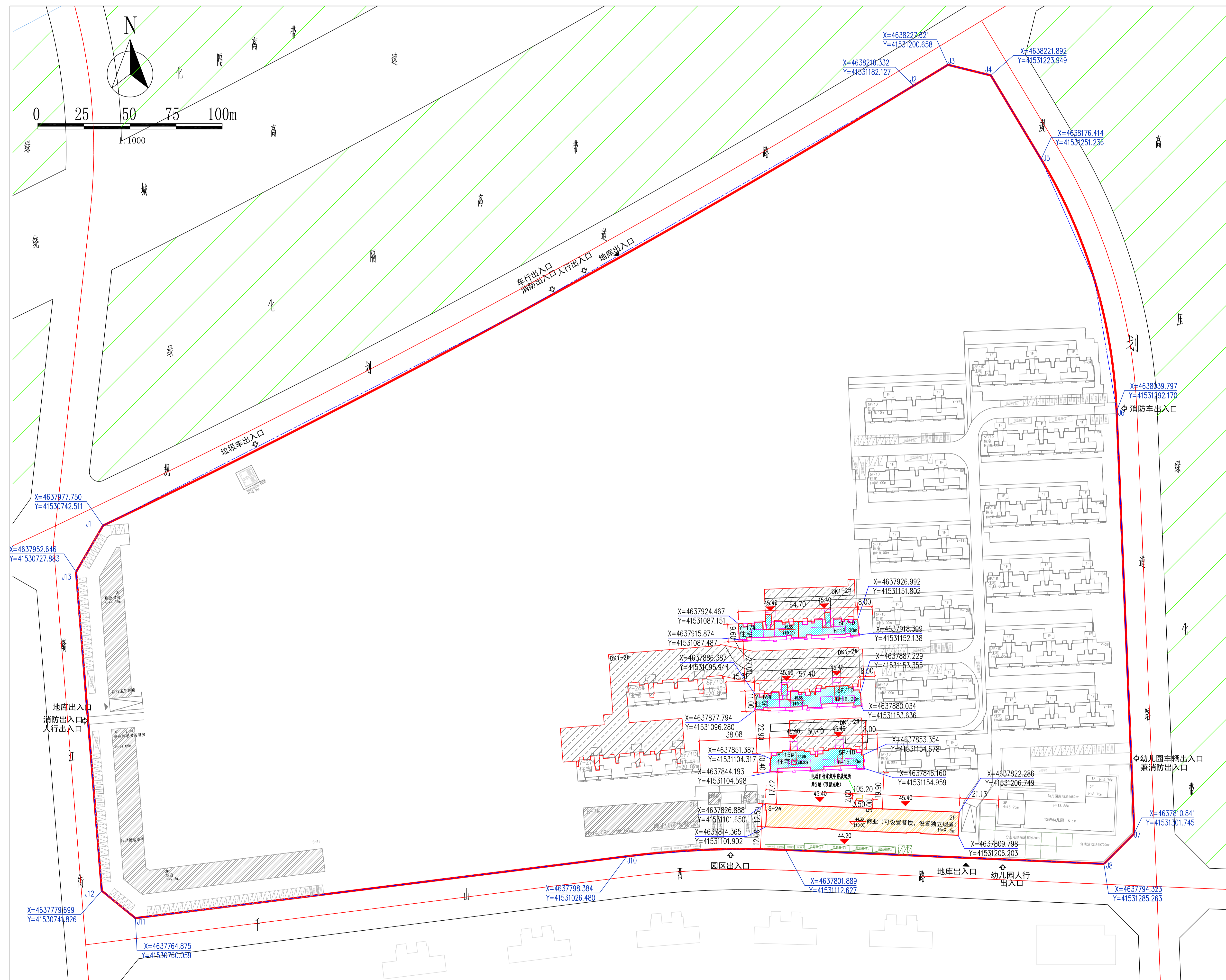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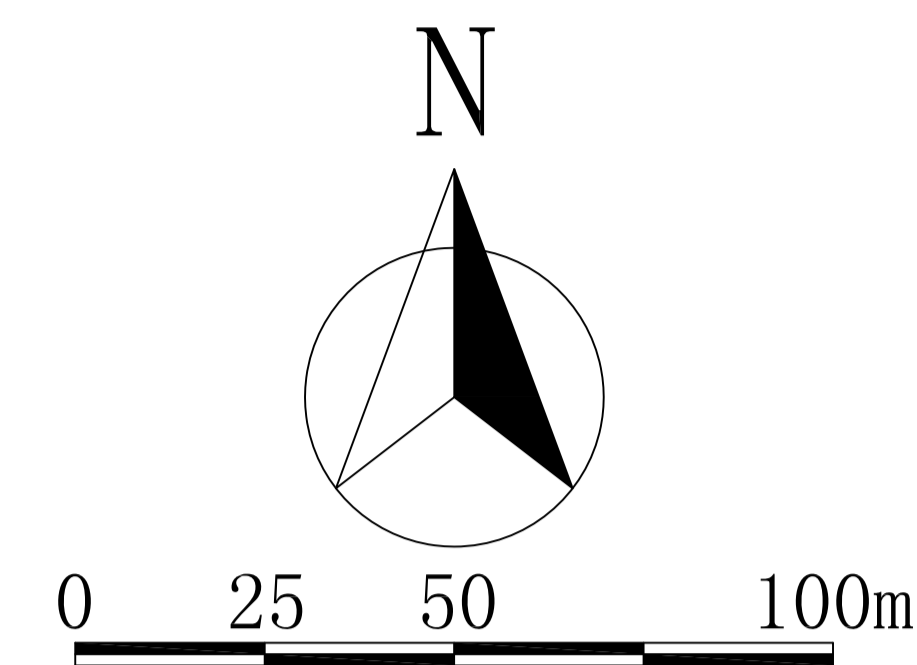


# 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后公告牌

##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图



## 公告信息

沈阳世纪华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于洪区北陵街道的  
沈阳世纪华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居住、商业三组团项目批后公告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：建字第2101142024GG0027455号  
发证日期：2024.05.09  
项目名称：沈阳世纪华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居住、商业三组团  
建设位置：沈阳市于洪区北陵街道  
建设单位：沈阳世纪华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
联系电话：沈阳市自然资源局于洪分局行政审批科，024-31013968  
沈阳世纪华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，024-86080055  
联系地址：沈阳市于洪区沈大路63号沈阳市自然资源局于洪分局  
电子邮箱：yhfjzspk-zrzyj@shenyang.gov.cn  
公告期限：发证日起至规划核实合格止

沈阳世纪华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
沈阳市自然资源局于洪分局 监制  
2024年5月20日

##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	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	
建字第 2101142024GG0027455 号	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	
发证机关	
日期 2024.05.09	

建设单位(个人)	沈阳世纪华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沈阳世纪华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居住、商业三组团
建设位置	于洪区北陵街道
建设规模	17500.00平方米
附图及附件名称	本证附图一份、加盖印章复印件一份、图章一枚

**遵守事项**

- 一、本证是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按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擅自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监督检查，建设单位(个人)有义务接受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## 鸟瞰图

